

证券代码：870470

证券简称：源达日化

主办券商：渤海证券

天津源达日化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四）会议召开方式

☒ 现场投票 ☐ 网络投票 ☐ 其他方式投票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和股东视频参会方式召开。

（五）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4 年 5 月 21 日上午 11 点。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

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70470	源达日化	2024 年 5 月 20 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3. 律师见证的相关安排。

本公司聘请的北京安里（天津）律师事务所纪雪峰、刘道梁律师

（七）会议地点

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天津源达日化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对 2023 年的工作情况进行了全面的回顾与分析，形成《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二）审议《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天津源达日化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监事会对 2023 年的工作情况进行了全面的回顾与分析，形成《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三）审议《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天津源达日化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对 2023 年全年的收入和支出情况进行核算分析，形成《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四）审议《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天津源达日化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对 2024 年全年的收入和支出情况进行了预测，形成《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五）审议《2023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天津源达日化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聘请的中审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23 年度的财务报告进行了审计，形成《2023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

（六）审议《2023 年年度报告及 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天津源达日化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组织编制了《2023 年年度报告》及《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披露的《天津源达日化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4-005）及《天津源达日化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4-006）。

（七）审议《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根据中审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CAC 证审字[2024]0160 号确认，公司 2023 年度实现利润总额-41,240.94 元，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未分配利润为 -9,644,005.38 元。结合公司当前的实际经营及现金流量情况，并考虑到公司未来的可持续性发展和经营需求，公司决定 2023 年不进行利润分配。

（八）审议《关于续聘中审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中审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自担任公司的审计机构以来，在工作过程中，该事务所能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等有关规定对本公司进行客观的审计。为此，公司拟聘任中审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 (<http://www.neeq.com.cn>) 披露的《天津源达日化股份有限公司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7）。

（九）审议《关于预计 2024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根据公司业务发展及生产经营情况，现公司预计 2024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如下：

单位：元

关联交易类别	主要交易内容	预计 2024 年发生金额	（2023）年与关联方实际发生金额
购买原材料、燃料和动力、接受劳务	关联方为公司提供市场推广等服务	568,000.00	0
其他	关联方为公司提供借款及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35,960,000.00	21,211,157.08
合计	-	36,528,000.00	21,211,157.08

公司与关联方源达国际有限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属于正常的商业交易行为。公司经营管理层将在预计的日常性关联交易金额内，根据业务开展的实际情况，在遵循自愿、公平、等价、有偿的原则下，参照市场定价方式及价格水平，以公允的价格签署相关协议。

公司经营管理层将在预计的日常性关联交易金额内，根据公司在运营发展过程中的资金需要，在不损害公司和股东的合法利益的前提下，遵循自愿、公平、等价、有偿的原则，与关联方张锦雄、王甦、王振宇签署相关借款协议，缓解公司流动资金紧张的局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4月29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披露的《天津源达日化股份有限公司预计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4)。

议案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为源达国际有限公司、王甦。

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议案序号为（九）；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1) 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

(2) 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和代理人身份证；

(3) 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

(4) 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

(5) 办理登记手续，可用信函或传真方式进行登记，但不受理电话方式登记。

（二）登记时间：2024年5月21日10:00

（三）登记地点：公司会议室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1）联系人：孙艳 （2）地址：天津经济技术开发区微电

子工业区 （3）固定电话：022-83962600（4）邮箱：sunyan@suryamas.cn
（二）会议费用：会议材料备于董事会秘书办公室，与会股东费用自理。

五、备查文件目录

天津源达日化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天津源达日化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天津源达日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29日